

# 政务守信践诺工作专班 工作动态

第 62 期

省政务守信践诺工作专班办公室

2024 年 1 月 9 日

---

## 黑河市开展政务诚信评价 推进政府守信践诺

**编者按：**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政务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政府诚信履约机制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的通知》《黑龙江省“十四五”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等相关文件要求，黑河市深入推进政府诚信建设，为民营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环境，创新开展 2023 年度政务诚信第三方评估工作。

黑河市以政务诚信作为“第一诚信”筑基“诚信黑河”建设，促进政府部门规范行政行为、提高服务质量、增强公信力，取得显著效果。

**加强政务诚信建设整体设计。**坚持做好顶层探索设计，整体推进政务诚信评价工作，印发《关于开展政务诚信第三方评价工作的通知》和《黑河市政务诚信第三方评价指标体系》，规范化、专业化、标准化推进政务诚信第三方评估。确定评估的指标和权重，同时考虑不同县（市、区）的差异性，制定相应的评估标准和细则。邀请行业专家和相关领域的专业人士组成专家组，对政务诚信进行评估打分。在评分过程中，充分听取专家的意见和建议，并及时进行反馈和调整。

**构建政务诚信评估指标体系。**黑河市政务诚信评估工作遵循权威性、科学性、可行性、独立性原则，以政务诚信相关文件内容作为指标体系设计依据，通过征集各部门各单位意见论证，确定各县（市、区）政务诚信评估指标。《黑河市政务诚信第三方评价指标体系》下设了5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和22个三级指标。其中一级指标主要包括依法行政、政务公开、勤政高效、失信惩戒和守信践诺，充分反映各县（市、区）诚信素质及服务型政府建设情况、社会管理中的自身信用水平建设和信用工作执行情况、经济活动和政务活动中的履约践诺能力。

**细化政务诚信评估操作流程。**采用“自查自评+网络公开数据收集+问卷调查+互动评估”等综合评估方式开展评估工作。一是组织各县（市、区）总结梳理本地区政务诚信推进情况，填写自查自评清单并上报佐证材料。二是深入基层开展现场评估工作，经听取汇报、系统演示、核查台账、质询提问等环节，对各县（市、区）政务诚信各项指标提出评估意见。各县（市、区）按照初评评估意见，补充完善上报材料。三是依照评估指标体系

和实施方案，综合各地自评、核查、网络信息监测，汇总计算各地区得分，完成评估报告撰写工作。四是及时反馈评估结果。面向各县（市、区）“一对一”发送《黑河市政务诚信评估报告》。

**培养信用人才，加强工作指导。**一是加大对领导干部、各部门联络员和信用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进一步提高信用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建立培训常态机制和考核机制，增加业务培训频率，严格进行培训考试评分，切实增强公职人员守信践诺自觉性。二是加强对各县（市、区）信用部门的工作指导，国家、省、市发布重要政策、年度工作要点、考核评估指标时，及时向县区传达讲解，指导地市把握业务方向和重点，更好地完成政务诚信工作，提高全市信用建设水平。

**归集监管信息，统筹信用监管。**细化信用承诺制度，全量归集信用承诺信息。扩大市场主体信用承诺覆盖面，同各成员单位部门共同研究制定可量化、可评估、可操作的信用承诺内容，建立信用承诺履行情况追踪记录机制，将信用承诺的履行情况作为一项重要内容纳入信用记录，对政府部门信用承诺内容的兑现与否进行监管。

**强化结果应用，实现正向激励。**切实发挥考评工作方向标作用，将政务诚信评价结果与政府部门的绩效考核、干部任用、政策制定等相结合，形成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强化赏优罚劣机制，对于诚信表现优秀的部门和单位，给予表彰和奖励；对于诚信表现较差的部门和单位，采取相应的惩戒措施。

**完善政府诚信履约机制，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

大精神，加强政府诚信履约机制建设，着力解决朝令夕改、新官不理旧账、损害市场公平交易、危害企业利益等政务失信行为，促进营商环境优化，增强民营企业投资信心，推动民营经济发展壮大。

---

发：省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各市（地）工作专班

---

黑龙江省政务守信践诺工作专班办公室

2024年1月9日

---